

漳平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文件

漳平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 关于 2026 年度少数民族资金项目 内容变更的批复

漳平市象湖镇龙门村民委员会：

根据贵单位提报的《漳平市象湖镇龙门村"菌稻轮作"大棚改造数量设计变更情况说明》，经研究，同意上报"菌稻轮作大棚改造建设项目"项目建设内容由"拟对 50 亩荒废农田实施"菌稻轮作"大棚改造及基础设施建设"内容变更为"拟对 15 亩荒废农田进行"菌稻轮作"大棚改造及基础配套设施建设"。项目总投资由 80 万元变成为 26 万元，申请补助资金由 50 万元变更为 26 万元，自筹资金 30 万元变更为 0 万元。

特此批复。

漳平市民族与宗教事务局

2026 年 8 月 10 日